



#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

项目编号: SHXM-00-20220831-1094

##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 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

代理机构: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1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28
第四章	招标需求 .....	3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3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91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SHXM-00-20220831-1094**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包基本概况介绍	最高限价 (元)	备注
1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	1		1830000.00	本项目将依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指导规范，	1830000.00	

					对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信息系统、基础设施和骨干网络按照等保三级 2.0 进行安全改造，提高无线电监测站整体信息安全能力。		
--	--	--	--	--	-------------------------------------------------------------	--	--

					<p>经过建设后使整体网络形成一套完善的安全防护屏障，提升整体信息安全防护能力。</p> <p>（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达到的具体要</p>		
--	--	--	--	--	--------------------------------------------------------------------------	--	--

					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	--	--	--	--	----------------	--	--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次招标为网上招标，投标人必须获得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认证证书）。

####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如响应方为企业，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如响应方为事	项目级

			<p>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单位类别承诺书（自行编写）；如响应方为社会团体组织，需提供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p> <p>2. 响应方须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p> <p>5. 响应方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见</p>	
--	--	--	----------------------------------------------------------------------------------------------------------------------------------------------------------	--

			附件)。	
2	自定义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响应方其他资质条件	1. 近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项目级

## 五、投标报名：

1、报名时间：2022-08-31 至 2022-09-07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报名方式：本项目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上报名后，还须至代理机构办理登记手续。代理机构登记办法如下：

网上登记：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登陆 [www.shjl.org](http://www.shjl.org) 进入“招投标部”板块，完成供应商注册后选择相应的项目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扫描件、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扫描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标书费转账凭证（如需纸质版标书）上传，按系统提示完成报名登记工作，登记时间同本项目报名时间。

C. 招标文件售价：800 元/本，纸质版招标文件请至代理机构现场购买或邮寄购买，购买标书时间同报名时间工作日每天（9：30~11：00 和 13：30~16：00）；地点：上海市桂箐路 69 号 27 号楼 607 室，购买时需要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及其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

## 六、投标保证金：

按项目缴纳

项目名称	投标保证金金额(元)	开户银行	收款户名	收款账号	交付方式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	2500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家汇支行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316926-00002033470	在线转账

如需缴纳保证金，投标人应于 2022-09-22 10:00:00 时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缴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时前交至代理机构工作人员。

##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 2022-09-22 10:00:00 时前半个小时内派授权代表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上海市桂箐路 69 号 27 号楼 610 评标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出席）。

##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2-09-22 10:00:00 时整在上海市桂箐路 69 号 27 号楼 610 评标室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

议。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要 求
1	项目名称及数量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二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b>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b>
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 <b>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b>
4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p>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u>10%</u> 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p>

		<p>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p><b>(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予价格扣除)。</b></p>
5	答疑与澄清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b>不允许进口产品</b>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7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否 分包：否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b>不允许</b>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b>不组织现场踏勘</b>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b>不进行演示</b>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b>不要求提供样品</b>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 <b>各1份</b> ；副本 <b>各1份</b> 。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14	投标保证金	<p>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p> <p>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p>
15	合同签订时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间	
16	履约保证金	见招标需求
17	付款方式	见招标需求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p>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p> <p><b>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li> <li>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li> <li>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li> <li>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报名手续的；</li> <li>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li> </ol> <p>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20	招标方代理费用	<p>中标方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向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计算方式为：中标价人民币 100 万以内部分按 1.5%，100 万-500 万以内部分按 1.1%，500 万-1000 万以内部分按 0.8%以差额累进方式计算。计算后低于 7500 元的按 7500 元收取。</p>
21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 一、总 则

##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

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 **(五)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 **(六)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

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书一（商务部分）（格式见附件）：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书必须按相应顺序装订成册。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投标价格明细表
  -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5）法人授权委托书；
- ★（6）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 ★（7）声明书；
  - （8）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 ★（9）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10）上一年财务报表；
- ★（11）近三个月内任意一月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税收缴纳记录证明
  - （12）主要业绩证明
  - （13）商务偏离说明表
  - （14）中小企业声明函
  - （1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6）近三年以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无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7）信用记录查询；
  - （18）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 （19）保证金退还申请；
  - （20）开票信息；
  - （21）评分因素对照表。

注：（1）标注“★”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2、 投标书二（技术部分）（详细说明投标方按需要自行编制）

(1) 技术方案

(2)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3) 技术偏离表

(4) 验收方案（如有）

(5) 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6) 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注：标注“★”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

注：(1) 标注“★”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四)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按 A4 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招标方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人应按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分类分别单独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封装后，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投标方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 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7、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 **（一）组织开标程序**

1、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3、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

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4、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 **(二) 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

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三）评审程序

#### 1、评标委员会

（1）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1）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 3、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开标记录表》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3)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 4、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 5、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和代理服务费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四部分《评标方法与程序》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4、成交投标方须向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4.1 成交投标方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向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具体计算方法见《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4.2 中标服务费将由保证金中抵扣，转账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剩余部分会以银行划帐的形式退还，现金方式提交的须提前与工作人员预约后现场领取保证金剩余部分。如果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中标服务费，则需按照实际服务费金额由成交方补足。

## 六、合同授予

###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

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 **附：招标代理机构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对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磋商文件或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招标人、评标专家、响应方、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 a) 不索取或接受招标人、响应方、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支付凭证，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 b) 不要求响应方、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项费用。
- c) 不接受响应方、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或其他有悖于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 d) 除委托方之外，在响应截止期（或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及报价文件的截止期）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响应方或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标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资格审查及评标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 e) 不与招标人或响应方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响应方、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
- f) 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标或评审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以影响或干扰其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标或评审职责。
- g)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 h) 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

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者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21-54034661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具备条件的说明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2. 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证明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其他资质条件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近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不少于90天
6	法定代表人授权	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二、投标无效情形

1.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审查表》以及招标文件中其他实质性条款的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 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 1. 评标方法

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招标小组由五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组成。为了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本次打分方法：统计三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方招标后的综合总评分的数学平均值作为每一个投标方的最终得分。

###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 综合评分法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价格因素	0~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100。
技术方案的整体评价	0~15	按照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技术方案中系统组成、系统设计方案的优劣进行评分。（本项共 15 分）  (1) 方案清晰完

		<p>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强的得（11-15分）；</p> <p>（2）方案有瑕疵、科学合理性欠缺、基本可行的得（5-10分）；</p> <p>（3）方案欠缺、科学合理性严重欠缺、可操作性、针对性差的得（0-4分）。</p>
<p>技术参数响应情况</p>	<p>0~26</p>	<p>（1）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26分。</p> <p>（2）一般技术参数要求，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p> <p>（3）“▲”标识的参数为本项目核心参数，每项负偏离</p>

		<p>扣 2 分，扣完为止。</p> <p>“▲”技术指标需提供证明材料进行完整佐证，否则不得分。</p> <p>扣完为止。</p>
业绩	0~6	<p>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平台类集成项目中的业绩，根据合同复印件进行评分，每个合同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说明：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合同复印件进行评分，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p>

<p>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等建议</p>	<p>0~4</p>	<p>针对本项目特点进行分析，制定相应措施，提出合理化建议，具有可操作性、进行横向比较打分。</p> <p>（1）方案理解描述详尽准确，得 3-4 分；</p> <p>（2）理解描述一般，得 1-2 分；</p> <p>（3）理解描述有偏差，得 0 分。</p>
<p>人员情况</p>	<p>0~6</p>	<p>1.拟派的项目负责人。</p> <p>（1）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有五年以上无线电设备检测技术负责人、检测报告授权签字人经历，熟悉无线电设</p>

		<p>备检测等方面技术业务得 2 分；</p> <p>(2) 其他得的 1 分。</p> <p>2. 对拟投入实施本项目人力（人员数量、人员资质及能力）情况进行打分。</p> <p>(1) 项目组人员配备较充足合理、专业能力及工作经验较丰富、资格证书齐全且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3-4 分)。</p> <p>(2) 项目组人员配备、专业能力、工作经验一般，资格证书满足需求的得(1-2 分)。</p> <p>(3) 项目组人员配备、专业能力、工</p>
--	--	-----------------------------------------------------------------------------------------------------------------------------------------------------------------------------------------------------------------------------------

		作经验较差，资格证书较少但基本满足需求的得(0分)。
售后服务方案	0~8	<p>根据售后服务计划（包括服务人员配置、服务流程及响应时间）；系统交付时间、验收方案、备品备件进行综合评分；</p> <p>（1）售后服务计划完善、系统验收等方案详尽、额外售后承诺能体现用户实际使用价值的得（6-8分）；</p> <p>（2）售后服务计划、系统验收等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额外售后承诺一般的得（3-5</p>

		分); (3) 售后服务计划、系统验收等方案较差的得(0-2分)。
培训方案	0~5	根据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方案完整科学、完善合理, 培训课程设置优秀, 可操作性强的得4-5分; 方案基本全面, 较为科学合理, 培训课程设置较好,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2-3分; 方案一般, 培训课程设置一般, 缺乏可操作性的得0-1分。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  
Shanghai East-China Measurement and Testing Service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内部编号：SMS-192022021

# 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

项目编号：SHXM-00-20220831-1094

# 招标文件

采购人：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

代理机构：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	4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	20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与程序 .....	39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5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	53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SHXM-00-20220831-1094

二、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1. 名称：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

2. 预算金额（元）：1830000 元；

3. 预算编号：0022-28496

4. 内容简要描述：

本项目将依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指导规范，对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信息系统、基础设施和骨干网络按照等保三级2.0进行安全改造，提高无线电监测站整体信息安全能力。经过建设后使整体网络形成一套完善的安全防护屏障，提升整体信息安全防护能力。

（具体项目内容、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相应规定为准）

5. 交付日期：建设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验收。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中小企业的政策规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次招标为网上招标, 投标人必须获得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认证证书)。

### 五、投标报名:

1. 报名时间: 2022年00月00日至2022年00月00日上午09:00-11:00; 下午13:30-16:00(节假日除外)。

2. 报名方式: 本项目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上报名后, 还须至代理机构办理登记手续。代理机构登记办法如下:

网上登记: 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登陆 [www.shjl.org](http://www.shjl.org) 进入“招投标部”板块, 完成供应商注册后选择相应的项目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扫描件、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扫描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标书费转账凭证(如需纸质版标书)上传, 按系统提示完成报名登记工作, 登记时间同本项目报名时间。

电子版招标文件免费提供, 纸质版招标文件售价: 800元/本, 请至代理机构现场购买或邮寄购买。

### 六、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 25000元

2.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家汇支行, 开户名: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帐号: 316926-00002033470。

3. 投标人应于2022年00月00日前将投标保证金交至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22年00月00日10:00时前将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并递交至上海市桂箐路69号27号楼610评标室, 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

##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2 年 00 月 00 日 10:00 时整在上海市桂箐路 69 号 27 号楼 610 评标室开标, 投标方应当派一名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	采购代理机构: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淮海中路 1329 号 22 楼	地址:	上海市桂箐路 69 号 27 号楼 607 室
邮编:	200031	邮编:	200233
<b>联系人:</b>	徐峰	<b>联系人:</b>	张佳贇
<b>电话:</b>	13917790756	<b>电话:</b>	021-62490945*109
<b>传真:</b>		<b>传真:</b>	021-64376014

## 第二部分 投标方须知

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要求
1	项目名称及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三条
2	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有关政策	<p>1. 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响应报价给予<b>10%</b>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响应报价(此最终响应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方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b>30%</b>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p> <p>2. 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p> <p>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p>

		(注: 未提供以上材料的, 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4	答疑与澄清	投标方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 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5	是否接受进口设备	不接受
6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转包: 否 分包: 否
7	供应商中标包数上限	供应商中标包数上限: 无
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9	是否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0	是否提供演示	本项目不提供现场演示 系统演示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1	是否提供样品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采购需求各标项的对应内容。
12	投标文件组成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2 份。 纸质投标文件由投标方授权代表当面递交。纸质投标文件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异, 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不作为评审依据。
13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将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 发布中标公告, 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4	投标保证金	25000 元 投标方可以采用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或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也不得用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提交投标保证金。
15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16	履约保证金	不需要
17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如下单据后, 按照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采购付款程序向卖方支付相当于

		<p>合同总价 50%的款项。</p> <p>(1) 抬头为买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p> <p>(2) 双方合同正本。</p> <p>2、买方在卖方交付并经买方验收合格后收到卖方提交的如下单据，并审核确认无误后，按照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采购付款程序向卖方支付剩余款项</p> <p>(1) 抬头为买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p> <p>(2) 卖方提交的盖有公章的《交付清单》；</p> <p>(3) 一份由买卖双方签署的《验收报告》；</p> <p>(4) 卖方提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无线电监测设施测试验证工作规定（试行）》（工信部无（2017）283 号）相关要求进行测试并出具检测报告。</p> <p>(5) 卖方开具合同总价 5%的银行保函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于质保期届满后退还。</p>
18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天
19	投标文件的接收	<p>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保证金的提交凭证应单独提供。</p> <p>投标方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li> <li>2. 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li> <li>3. 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li> <li>4. 未成功办理投标方报名手续的；</li> <li>5.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li> </ol> <p>投标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代理机构，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p>
20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0 月 00 日 10:00 时整（北京时间）
21	开标时间与程序	<p>2022 年 00 月 00 日 10:00 时整（北京时间）</p> <p>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桂箐路 69 号 27 号楼 610 室</p> <p>投标方应当派授权代表出席现场开标会议，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方的在职正式职工，并携带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证明、上海政府采购网 CA 证书、可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自备无线上网卡）出席；现场仅允</p>

		<p>许 1 名经授权的代表进入(须持开标当日前 72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同时健康码及行程码均为绿码。),除授权代表外的人员原则上不得进入开标现场。</p> <p>如遇疫情封控导致不能进行现场开标的,代理机构将另行通知处置办法。</p>
22	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p>中标方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向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计算方式为:中标价人民币 100 万以内部分按 1.5%,100 万-500 万以内部分按 1.1%,500 万-1000 万以内部分按 0.8% 以差额累进方式计算。</p>
23	解释权	<p>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p>

## 一、总 则

### (一) 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 定义

-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 (三) 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

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四)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 (五)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位置:“首页-在线服务-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

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书一（商务部分）（格式见附件）：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书必须按相应顺序装订成册。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价格明细表

（4）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5）法人授权委托书；

★（6）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7）声明书；

（8）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9）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近三年以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无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 (11) 主要业绩证明
- (12) 商务偏离说明表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15) 近三年以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无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6) 信用记录查询;
- (17) 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
- (18) 保证金退还申请;
- (19) 开票信息;
- (20) 评分因素对照表。

注: (1) 标注“★”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2、 投标书二 (技术部分) (详细说明投标方按需要自行编制)

- (1) 技术方案
- (2)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 (3) 技术偏离表
- (4)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如有)
- (5) 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如有)
- (6) 验收方案 (如有)
- (7) 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 (8) 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注: 标注“★”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否则**

注: (1) 标注“★”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公章。

##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

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 (四)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按 A4 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招标方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人应按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分类分别单独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封装后,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五) 投标报价

-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

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 **(六) 投标保证金**

1、响应方须按响应方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网上支付、贷记凭证、电汇、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或银行保函等形式,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3、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个人转账、经过背书转让的支票或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方式缴纳的保证金。

4、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 **(七) 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 7、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 1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九)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 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 （一）组织开标程序

1、招标人将按《投标邀请》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3、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4、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 （三）评审程序

#### 1、评标委员会

(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 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2、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1) 开标后,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 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 在详细评标之前, 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 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 3、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开标记录表》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 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3)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 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 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

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 4、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 5、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下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

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和代理服务费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四部分《评标方法与程序》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4、成交投标方须向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

4.1 成交投标方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内向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具体计算方法见《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4.2 中标服务费将由保证金中抵扣,转账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剩余部分会以银行划帐的形式退还,现金方式提交的须提前与工作人员预约后现场领取保证金剩余部分。如果保证金不足以支付中标服务费,则需按照实际服务费金额由成交方补足。

## 六、合同授予

### (一) 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 (二) 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 一. 项目概述

随着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信息化建设的深入开展,无线电监测站各类应用系统持续增多,而且业务数据量不断的增大。这些系统和资源都需要迫切需要得到保护,一旦遭到外部入侵或是遭受病毒的攻击,都会给无线电监测站带来难以挽回的影响。

鉴于此,为了提升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信息化安全防护水平,构建符合等级保护 2.0 要求的信息安全防护体系,针对当前网络安全环境,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对整个网络系统提前做了预测评。根据等保三级 2.0 的要求,无线电监测站从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四个安全层面进行了测评评估,从预测评的情况可以看出,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信息化安全防护水平还远未达到等保三级 2.0 的要求。

本项目中,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将按照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政策要求,根据前期等保三级 2.0 测评结果的差距不足,运用技术手段提高无线电监测站的整体信息安全能力,为业务安全保驾护航。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的信息安全将得到合理优化,促进无线电事业信息化的不断发展、不断完善。

### 二. 项目建设目标

本项目将依据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指导规范,对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信息系统、基础设施和骨干网络按照等保三级 2.0 进行安全改造,提高无线电监测站整体信息安全能力。经过建设后使整体网络形成一套完善的安全防护屏

障，提升整体信息安全防护能力。

### 三. 项目建设内容

#### (一) 建设内容

根据项目建设需求分析，需要在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中心机房，从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四个安全层面对系统进行整体规划建设。

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 (1) 安全区域边界

安全区域边界层面的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建设区域	建设内容	描述
1	政务网边界	出口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含3年知识库病毒库升级,含3年质保。	实现安全区域间和安全区域内的访问控制、基于传统的五元组信息、用户、域名、应用、服务、时间等进行识别与控制等,同时能实现入侵防御功能和防病毒功能。并且采用双机热备架构,防止单点故障,提高系统可靠性。
2	国家无委网边界	出口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含3年知识库病毒库升级,含3年质保。	实现安全区域间和安全区域内的访问控制、基于传统的五元组信息、用户、域名、应用、服务、时间等进行识别与控制等,同时能实现入侵防御功能和防病毒功能。并且采用双机热备架构,防止单点故障,提高系统可靠性。

序号	建设区域	建设内容	描述
3	监测网网络边界	出口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含 3 年知识库病毒库升级, 含 3 年质保。	实现安全区域间和安全区域内的访问控制、基于传统的五元组信息、用户、域名、应用、服务、时间等进行识别与控制等, 同时能实现入侵防御功能和防病毒功能。并且采用双机热备架构, 防止单点故障, 提高系统可靠性。

## (2) 安全计算环境

安全计算环境层面的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建设区域	建设内容	描述
1	内网	防火墙	实现安全区域间和安全区域内的访问控制、基于传统的五元组信息、用户、域名、应用、服务、时间等进行识别与控制等。
2	服务器区	应用层防火墙 WAF (含特征库 3 年升级服务许可)	在数据平面实现 HTTP(S) 的 Web 攻击检测、防御, 在管理平面实现了日志告警、漏洞扫描、网页防篡改等基础功能。

## (3) 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管理中心层面的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建设区域	建设内容	描述
1	安全	漏洞扫描	通过对主机进行存活判断、端口扫描、服务识别、

序号	建设区域	建设内容	描述
	管理中心		操作系统识别，调用系统漏洞插件扫描目标主机，发现主机上不同应用对象的弱点和漏洞等。

## (二) 建设清单

项目整体建设清单如下：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区域	数量	单位
1	政务网防火墙	边界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含3年知识库病毒库升级，含3年质保。	政务网边界	2	台
2	国家无委网防火墙	边界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含3年知识库病毒库升级，含3年质保。	国家无委网边界	2	台
3	监测网防火墙	边界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含3年知识库病毒库升级，含3年质保。	监测网网络边界	2	台
4	服务器区防火墙	服务器区边界防火墙	内网服务器区	2	台
5	服务器区WAF	服务器区应用层防火墙 WAF，特征库3年升级服务许可。		2	台

6	漏洞扫描系统	安全管理中兴漏洞扫描系统	安全管理中心	1	台
---	--------	--------------	--------	---	---

#### 四. 项目功能需求

##### (一) 政务网防火墙

目前在政务网区出口部署了 1 台防火墙设备,本项目规划采用新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进行替换,并且采用双机组成热备集群。要求含 3 年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整机保修三年;含入侵防御功能和防病毒功能,攻击知识库 3 年升级服务许可。

通过部署防火墙,根据区域访问需求,配置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协议、应用协议和应用的访问控制策略,还需要在访问控制策略之后配置一条禁止所有网络通讯的策略,实现白名单机制。并且需要防火墙具备冗余策略检测功能,能支持策略命中分析、策略冗余分析、策略冲突检查,并且可在 WEB 界面显示检测结果,比如:红色为冗余策略,绿色为冲突策略等。

同时,防火墙需自带入侵防御功能,可以监视端口扫描、强力攻击、木马后门攻击、拒绝服务攻击、缓冲区溢出攻击、IP 碎片攻击和网络蠕虫等攻击行为,实时阻断针对业务系统服务器和软件的各种黑客攻击,并记录攻击行为的攻击源 IP、攻击类型、攻击目标、攻击时间等,向运维管理人员发送告警信息。

另外,设备还需包含企业版查杀病毒功能,包括企业版快速扫描防病毒查杀和企业版深度扫描防病毒查杀。在网络入口处主动清洗过滤掉应用数据中加载的病毒、木马、间谍软件等恶意代码,在病毒未进入内部网络感染内部主机和服务器之前进行阻断拦截,有效避免了病毒给用户带来的危害与影响。除了实现对

HTTP、FTP、SMTP、POP3、IMAP 等协议进行病毒扫描检测过滤外，还支持 URL 过滤、ActiveX Script 拦截、关键字过滤、防垃圾邮件过滤等功能。

## **(二) 国家无委防火墙**

目前无委骨干网区域部署了一台防火墙设备，本项目规划采用新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进行替换，并且采用双机组成热备集群。要求含 3 年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整机保修三年。含入侵防御功能和防病毒功能，攻击知识库 3 年升级服务许可。其他功能需求同“政务网防火墙”。

## **(三) 监测网防火墙**

目前监测网网络边界部署了一台防火墙设备，本项目规划采用新防火墙（含入侵防御、防病毒功能）进行替换，并且采用双机组成热备集群。要求含 3 年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整机保修三年。含入侵防御功能和防病毒功能，攻击知识库 3 年升级服务许可。其他功能需求同“政务网防火墙”。

## **(四) 服务器区防火墙**

目前在服务器区边界部署了两台防火墙，防火墙于 2011 年采购，性能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本项目规划采用新防火墙进行替换，并且采用双机组成热备集群，要求包含应用识别功能；整机保修三年。

## **(五) 服务器区 WAF**

等保差距分析指出，服务器区缺少对网络应用层协议的防护措施。因此，本项目计划在内网服务器区域边界新部署两台 WAF 应用层防火墙防护设备。要求

含 3 年特征库升级服务。内含 SQL 注入、XSS、CSRF 等 WEB 攻击防护功能、URL 访问控制功能、防盗链功能、WEB 漏洞扫描功能、DDOS 攻击防护功能、网页防篡改功能、服务器负载均衡功能、报表分析及告警功能；整机三年保修。

应用层防火墙在数据平面实现 HTTP(S) 的 Web 攻击检测、防御，在管理平面实现了日志告警、漏洞扫描、网页防篡改等基础功能。可以通过对 HTTP(S) 协议进行深入分析，并对从终端到服务器的访问流量和从服务器到终端的响应流量进行双向安全过滤，来提供 Web 应用攻击防护、DDoS 防御、URL 访问控制、网页防篡改等功能，抵御针对 Web 应用的攻击而导致的网站被恶意篡改、敏感信息泄露、网站服务器被控制等事件的发生

## （六）漏洞扫描系统

等保差距分析指出，未对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办公及运维终端定期进行漏洞扫描；未对应用系统定期进行渗透扫描。本项目将新部署一台漏扫系统，要求含 3 年系统漏扫规则库升级许可。

漏扫系统是集系统漏洞扫描、数据库扫描和口令猜解于一体的扫描器系统，并可扩展 web 扫描模块。在安全运维区域部署漏洞扫描系统，定期对无线电监测站网络设备、主机、业务系统的 IT 资产进行扫描，结合修复建议定期对高危漏洞进行修补降低漏洞被利用的风险，提升网络资产的主动防御能力。通过对主机进行存活判断、端口扫描、服务识别、操作系统识别，调用系统漏洞插件扫描目标主机，发现主机上不同应用对象的弱点和漏洞。

## 五. 设备技术指标要求

为确保系统兼容性，本项目中同一类型的设备必须采用同一品牌。本项目

中所涉及安全设备的技术指标参数要求如下（其中标▲为重点的设备参数打分项）：

（一） 政务网防火墙

指标项	参数要求
硬件配置	2U 标准机箱，冗余电源，配置不少于 6 个千兆电口、2 个千兆 SFP 接口插槽，≥2 个可扩展插槽；
系统性能	吞吐≥12Gbps，并发连接≥300 万，每秒新建连接≥10 万；含至少 3 年攻击检测规则库、企业版病毒库免费升级服务；
系统要求	▲设备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专用安全操作系统，具有多核并行处理特性；（提供证书证明）
工作模式	支持路由、交换、Listening 以及混合接入模式；
路由交换	支持静态路由以及 RIP、OSPF、BGP、QinQ 等多种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策略略路由，支持根据入接口、源/目的 IP 地址、协议、用户、应用、选路算法、探测等多种条件设置策略路由；
负载均衡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可根据源/目的 MAC、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五元组、端口轮询等条件提供不少于 10 种链路负载均衡算法；（提供截图证明）
IP/MAC 绑定	▲支持 IP/MAC 绑定，支持跨三层绑定，支持 IP/MAC 绑定表导入导出，以便对 IP/MAC 绑定关系进行批量操作；（提供截图证明）
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源 MAC、源端口、目的端口、时间、域名、URL 等多个元素进行访问控制；

	支持对单条访问控制策略进行长连接、并发会话、WEB 认证、IPS、AV、URL 过滤、高级威胁防护、WAF、邮件安全的限制；
	▲支持策略分析功能，支持策略命中分析、策略冗余分析、策略冲突检查、策略包含分析，可在 WEB 界面显示检测结果；（提供截图证明）
	提供策略查询功能，支持五元组快速查询以及针对策略名、源/目的区域、源/目的地址、服务、对象、未命中时间等条件进行细粒度检索；
流量管理	支持链路和四层通道嵌套的流量控制功能，可基于上下行区域、地址、地理对象、用户/用户组、服务/服务组、应用/应用组和时间等配置带宽策略，支持带宽策略优先级和针对 IP、应用设置白名单；（提供截图证明）
抗 DDOS	支持针对 IP、ICMP、TCP、UDP、DNS、HTTP、HTTPS、SIP、NTP 等协议进行 DDOS 防护；支持预定义和自定义策略模板；
	支持 DNS DDOS 防护，采用投毒检测、格式检查、阈值检查、源/目的限流、源认证、域名限速方式综合进行 DNS 报文、QUERY FLOOD、DNS REPLY FLOOD、NX 防御等防护；
入侵防御	▲支持独立的入侵防护规则特征库，特征总数在 5500 条以上，能对常见漏洞进行安全防护，兼容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提供截图证明）
	规则库支持根据攻击类型、风险等级、流行程度、操作系统等进行分类，防护动作包括告警、阻断、记录攻击报文；（提供截图证明）

	明)
病毒过滤	支持专业反病毒厂商的病毒特征库,病毒特征库规模超过 400 万; (提供截图证明)
内容过滤	支持基于 http、ftp、telnet、smtp、pop3 协议的内容过滤策略, 可对 FTP 上传/下载的文件名进行过滤,同时支持过滤 FTP 信令: 上传、下载、删除、重命名文件、邮件过滤支持对发件人、收件 人、主题、内容等进行过滤;(提供截图证明)
产品资质	提供信息安全产品自主原创证明;
	提供电信入网许可证;
	提供防火墙密码检测证书;
	提供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EAL4+);
	提供原厂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服务机构能力评估合格证 书;
原厂授权和服务	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和原厂 3 年服务承诺

## (二) 国家无委防火墙

设备技术指标同“政务网防火墙”。

## (三) 监测网防火墙

设备技术指标同“政务网防火墙”。

## (四) 服务器区防火墙

指标项	参数要求
-----	------

硬件配置	2U 标准机箱，冗余电源，配置不少于 6 个千兆电口、2 个千兆 SFP 接口插槽，≥2 个可扩展插槽；
系统性能	吞吐≥12Gbps，并发连接≥300 万，每秒新建连接≥10 万；
系统要求	设备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专用安全操作系统，具有多核并行处理特性； <b>(提供证书证明)</b>
工作模式	支持路由、交换、Listening 以及混合接入模式；
路由交换	支持静态路由以及 RIP、OSPF、BGP、QinQ 等多种动态路由协议；
	支持策略路由，支持根据入接口、源/目的 IP 地址、协议、用户、应用、选路算法、探测等多种条件设置策略路由；
负载均衡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可根据源/目的 MAC、源/目的 IP、源/目的端口、五元组、端口轮询等条件提供不少于 10 种链路负载均衡算法； <b>(提供截图证明)</b>
IP/MAC 绑定	支持 IP/MAC 绑定，支持跨三层绑定，支持 IP/MAC 绑定表导入导出，以便对 IP/MAC 绑定关系进行批量操作； <b>(提供截图证明)</b>
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源 MAC、源端口、目的端口、时间、域名、URL 等多个元素进行访问控制；
	支持对单条访问控制策略进行长连接、并发会话、WEB 认证、IPS、AV、URL 过滤、高级威胁防护、WAF、邮件安全的限制；
	支持策略分析功能，支持策略命中分析、策略冗余分析、策略冲突检查、策略包含分析，可在 WEB 界面显示检测结果； <b>(提供截图证明)</b>
	提供策略查询功能，支持五元组快速查询以及针对策略名、源/

	目的区域、源/目的地址、服务、对象、未命中时间等条件进行细粒度检索;
流量管理	支持链路和四层通道嵌套的流量控制功能,可基于上下行区域、地址、地理对象、用户/用户组、服务/服务组、应用/应用组和时间等配置带宽策略,支持带宽策略优先级和针对 IP、应用设置白名单;(提供截图证明)
抗 DDOS	支持针对 IP、ICMP、TCP、UDP、DNS、HTTP、HTTPS、SIP、NTP 等协议进行 DDOS 防护;支持预定义和自定义策略模板;
	支持 DNS DDOS 防护,采用投毒检测、格式检查、阈值检查、源/目的限流、源认证、域名限速方式综合进行 DNS 报文、QUERY FLOOD、DNS REPLY FLOOD、NX 防御等防护;
内容过滤	支持基于 http、ftp、telnet、smtp、pop3 协议的内容过滤策略,可对 FTP 上传/下载的文件名进行过滤,同时支持过滤 FTP 信令:上传、下载、删除、重命名文件、邮件过滤支持对发件人、收件人、主题、内容等进行过滤;(提供截图证明)
产品资质	提供信息安全产品自主原创证明;
	提供电信入网许可证;
	提供防火墙密码检测证书;
	提供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EAL4+);
	提供原厂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服务机构能力评估合格证书;
原厂授权和服务	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和原厂 3 年服务承诺

## (五) 服务器区 WAF

指标项	参数要求
硬件配置	2U 标准机箱，冗余电源，配置不少于 6 个千兆电口（其中至少支持 2 组 Bypass）、4 个千兆 SFP 接口插槽，≥2 个可扩展插槽；
系统性能	网络层吞吐≥5G，应用层吞吐≥1G，并发连接≥120 万；含至少 3 年特征库免费升级服务；
系统要求	产品为专业 Web 应用安全防护系统硬件设备，而非下一代防火墙、UTM 类设备集成的 WEB 防护功能模块；
工作模式	支持透明模式串联部署、旁路监测模式部署、负载均衡模式部署、反向代理模式部署；
访问控制	支持网络层访问控制，支持基于源 IP、目的 IP 及源目的区域、服务类型等条件的访问控制；
	支持应用层访问控制功能，针对 HTTP 请求字段进行过滤，包括 HTTP 协议版本，请求方法，Cookie 信息等；
WEB 攻击防护	支持恶意扫描防护：通过人机识别方式，进行恶意扫描智能检测；支持扫描防护阈值设置和扫描 IP 的阻断周期设置；
	支持多种爬虫攻击防护：包括内置爬虫对象库，自定义爬虫对象等方式提供爬虫攻击防护；
	支持 API 接口防护：XML 基础校验，XML schema 校验，WSDL 校验；
DDoS 攻击防护	▲支持基线学习，可以自动学习用户 http 正常流量阈值模型，并给出推荐阈值配置项；DDoS 流量支持检测清洗和强制防御两种模式；（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支持 DDoS 攻击动态黑名单功能，检测到 DDoS 攻击将其攻击源自动加入黑名单；
威胁处置	▲支持与本项目涉及的防火墙联动，提供闭环的 web 安全解决方案；（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网页防篡改	网关型网页防篡改，无需在服务器中安装任何插件，即可对网站文件内容进行篡改防护，当检测到篡改后可以实时恢复篡改内容；
	缓存型网页篡改防护；WAF 通过将缓存的网站页面返回给客户端，从而保证客户端无法看到被非法篡改的页面，来做到网页篡改防护；
WEB 漏洞扫描	▲支持虚拟补丁功能，支持导入 WAF 内置扫描器及 appscan、w3af 等第三方扫描器的扫描结果生成 WAF 的防护规则，对此类网站漏洞直接防护；
应用交付	支持 WEB 缓存, URL 重写, HTTP 压缩等应用交付功能；
健康检查	支持对防护的 WEB 服务器进行健康检查，可以实时监测服务器的活跃状态，并且可定期备份健康记录；
日志管理	日志支持以 syslog 和 welf 两种格式向远端日志服务器发送日志，日志传输可加密，且管理员可以配置加密密码；
	支持日志敏感信息脱敏，记录日志时将敏感数据替换为某个特定字符；
产品资质	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增强级）；
	提供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EAL3+）；

	▲提供 IPV6 金牌证书(专业 WAF 类) ;
	提供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兼容性资质证书》;
原厂授权和服务	提供原厂授权和原厂 3 年服务承诺

### (六) 漏洞扫描系统

指标项	参数要求
硬件配置	1U 标准机箱，双电源，配置不少于 6 个千兆电口、2 个千兆 SFP 接口插槽，≥2 个可扩展插槽；
系统性能	无限制 IP 数量，并发扫描≥80 个 IP 地址，并发扫描≥5 个扫描任务，支持≥3 个域名扫描，含至少 3 年系统漏洞规则库免费升级服务；
工作模式	支持分布式扫描部署能力，支持用户进行多级部署方式；
系统扫描	支持扫描系统漏洞数量大于 190000 种，web 漏洞数量大于 3000 种，数据库大于 2500 种，CVE 漏洞数大于 60000；
	支持扫描主流操作系统、Web 服务器、数据库、网络主机、移动设备、应用及软件的安全漏洞；
	支持扫描虚拟机安全漏洞，如 VMWare、EXSI、KVM、XEN、XenServer、HyperV，可扫描漏洞数量大于 1500 条；
	▲支持扫描大数据组件的安全漏洞，如 Spark、Splunk、Kafka、Storm、Cassandra、Ambari、Impala、Solr、Oozie、Hbase、Hadoop 等；（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
	下发扫描任务时，扫描目标支持 ip、域名、网段、子网的灵活组

	<p>合配置;</p> <p>提供标准通用端口、快速扫描端口、全部 TCP 端口、指定端口四种扫描策略;</p> <p>支持对 DB2、MSSQL、MySQL、Oracle、GBASE、DMDB 等主流数据库进行登陆认证扫描;</p> <p>▲支持危险插件开关,支持扫描前提示被扫描主机;(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p>
口令猜解	<p>▲支持 DB2、FTP、IMAP、MSSQL、MYSQL、Oracle、POP3、POSTGRES、RDP、Redis、RTSP、SMB、SMTP、SNMP、SSH、TELNET、TOMAT 等的弱口令探测;(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p> <p>支持自定义口令猜测时间、猜测频率、猜测次数、最大并发线程数;</p>
报表能力	<p>支持在线报表,可详细展示任务综述信息、站点列表、漏洞列表、对比分析及参考标准,漏洞分布支持风险等级过滤查看;</p> <p>主机报表支持展示主机风险、漏洞信息,及主机详细的端口信息、端口 Banner 信息、安装软件信息、操作系统类型;</p> <p>报表支持综述报表及主机报表,可自定义安全结论;</p>
联动处置	<p>▲支持防火墙联动功能,防火墙能根据漏扫提供的资产信息对重要资产信息进行防护,根据漏洞信息自动生成防护规则,保护内网安全;(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公章)</p>
产品资质	<p>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增强级);</p>

	提供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EAL3+);
	提供 IPV6 金牌证书;
	▲提供设备厂商连续三年为 CNVD 漏洞信息报送突出贡献单位以及原创漏洞报送 (发现) 突出贡献单位的证明;
原厂授权和服务	提供原厂授权和原厂 3 年服务承诺

## 六. 交付和实施要求

本项目是对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的信息安全系统进行改造并进行安全加固, 因此需与现有系统保持兼容和无缝衔接, 在实施过程中需制定详细的、切实可行的割接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 并符合项目的规划思想和设计要求。

需制定适合本项目的设计方案、集成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 并负责完成相关实施工作, 包括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联调测试等。

需配合采购方完成项目的第三方等保安全测评工作和项目验收工作。系统验收完成后, 负责相应的售后维护工作。

本项目的任务和主要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硬件设备的系统集成、安全集成、应用系统安全加固等, 并负责完成其他本项目建设需要的相关集成工作。

- (1) 对相关网络安全系统进行升级改造, 并对配套工作进行设计实施;
- (2) 依据设计进行网络安全设备安装调试, 并做相应记录;
- (3) 完成本项目所有相应系统的安装调试;
- (4) 对整体系统的功能进行调试和测试, 并做相应记录;
- (5) 对系统性能进行调优, 并做相应记录。

## 七. 质保和售后服务要求

项目整体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日起 3 年。

售后服务要求：中标人需在本市设立常驻售后服务团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处理所有售后服务，包括现场安装及解决问题，同时提供 7\*24 小时本地支持技术服务。售后服务阶段需要提供每周 1 人天的现场服务，检查安全设备的运行状态和系统整体安全态势。售后服务电话支持 30 分钟内响应，到达现场的时间不超过 4 小时，简单故障修复、完全恢复正常服务时间不超过 12 个小时，重大故障修复、完全恢复正常服务时间不超过 48 个小时。

#### 八、项目培训要求

中标人将为采购人提供免费培训服务。承诺接受培训的人员在培训后能够独立地对系统进行操作使用、管理、维护，培训人数不低于 5 人次。

培训内容包括系统产品使用培训和高级技术培训。产品培训至少包括系统介绍、安装调试、操作维护方法、系统配置和升级等方面；高级技术培训是指系统分析设计中的思想和方法。中标人应提出具体的培训计划、课程。

#### 九、验收及验收标准

##### （一）第三方安全测评配合要求

中标人需协助第三方进行信息系统等级保护的安全测评工作，并根据第三方安全评测报告进行相关的安全加固工作。

##### （二）验收分为设备验收、项目初验、项目终验。

##### （1）设备验收包括设备集成地开箱验收

设备开箱验收。主要设备运抵集成地后，采购人与中标人双方依据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对主要设备的配置、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

文件（原产地证明、原产厂家质保期证明、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开箱验收，中标人提供的合同货物需完全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性能和规格的要求，必要时对设备的技术指标进行测试。

（2）项目初验。中标人完成项目全部设备和系统的现场安装调试结束后进行。包括对双方设备型号、规格、数量确认；设备安装现场施工内容和项目系统功能测试；双方设备、软件和项目其他技术资料（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交接等内容的验收。

（3）项目终验。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需求，开展验收评估工作。在系统运行稳定可靠无故障的基础上，双方协商组织专家组成验收组，对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系统功能、系统技术指标、操作使用等项目验收。

### （三）验收文档要求

提供的技术文件描述应与提供的系统实际相一致，技术文件应该全面、完整、详细。

提供的技术文件应能够满足系统安装、使用、维护以及应用开发的需要。

文档和资料应提供电子文档和纸面文档，中文版本，文件格式为 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或其他可视化文件。

应提供所有培训教材和资料的电子文档和纸面文档。

- （1）合同文本
- （2）招标文件
- （3）投标文件
- （4）工程竣工报告
- （5）施工技术方案
- （6）设备出厂验收报告

- (7) 第三方安全测评报告
- (8) 施工安装记录
- (9) 验收计划和方案
- (10) 验收测试报告
- (11) 设备说明书
- (12) 操作手册
- (13) 维护手册

#### 十. 项目建设周期

建设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验收。

#### 十一. 报价等要求

1、报价要求: 本项目投标限价 1830000 元,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该金额的做无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上述技术要求和其他要求, 仅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资料和参加招标时之参考。通过招标最终确定符合采购需求的技术指标及相关要求。

#### 2、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如下单据后, 按照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采购付款程序向卖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款项。

- (1) 抬头为买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
- (2) 双方合同正本。

2、买方在卖方交付并经买方验收合格后收到卖方提交的如下单据, 经第三方审计确认无误后, 按照合同支付条款向卖方支付剩余款项

- (1) 抬头为买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

- (2) 卖方提交的盖有公章的《交付清单》;
- (3) 一份由买卖双方签署的《验收报告》;
- (4) 卖方提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无线电监测设施测试验证工作规定(试行)》(工信部无〔2017〕283号)相关要求进行测试并出具检测报告。
- (5) 卖方开具合同总价 5% 的银行保函作为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于质保期届满后退还。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与程序

### 一、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具备条件的说明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2. 响应方须提供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其他资质条件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近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不具有所列的投标无效的情形	1. 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5. 报价有以下情况 （1）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二、投标无效情形

1.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审查表》以及招标文件中其他实质性条款的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 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3. 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 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 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 1. 评标方法

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招标小组由五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人, 采购人代表 1 人)组成。为了体现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本次打分方法: 统计三位评委对每一个投标方招标后的综合总评分的数学平均值作为每一个投标方的最终得分。

#### 1. 价格因素: 最高得分 30 分

1.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方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 2. 技术、商务因素: 最高得分 70 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分要求
1	技术方案的整体评价	15	按照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技术方案中系统组成、系统设计方案的优劣进行评分。(本项共15分) (1) 方案清晰完整、科学合理、可操作性、针对性强的得(11-15分); (2) 方案有瑕疵、科学合理性欠缺、基本可行的得(5-1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分要求
			(3) 方案欠缺、科学合理性严重欠缺、可操作性、针对性差的得(0-4分)。
2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6	(1) 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26分。 (2) 一般技术参数要求, 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 (3) “▲”标识的参数为本项目核心参数, 每项负偏离扣2分, 扣完为止。 “▲”技术指标需提供证明材料进行完整佐证, 否则不得分。 扣完为止。
4	业绩	6	2019年6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有平台类集成项目中的业绩, 根据合同复印件进行评分, 每个合同得2分, 最高得6分。 说明: 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合同复印件进行评分, 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5	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等建议	4	针对本项目特点进行分析, 制定相应措施, 提出合理化建议, 具有可操作性、进行横向比较打分。 (1) 方案理解描述详尽准确, 得3-4分; (2) 理解描述一般, 得1-2分; (3) 理解描述有偏差, 得0分。
6	人员情况	6	1.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 (1) 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 有五年以上无线电设备检测技术负责人、检测报告授权签字人经历, 熟悉无线电设备检测等方面技术业务得2分; (2) 其他得的1分。 2. 对拟投入实施本项目人力(人员数量、人员资质及能力)情况进行打分。 (1) 项目组人员配备较充足合理、专业能力及工作经验较丰富、资格证书齐全且优于本项目需求的得(3-4分)。 (2) 项目组人员配备、专业能力、工作经验一

序号	评分项目	标准分	评分要求
			<p>般, 资格证书满足需求的得 (1-2 分)。</p> <p>(3) 项目组人员配备、专业能力、工作经验较差, 资格证书较少但基本满足需求的得 (0 分)。</p>
8	售后服务方案	8	<p>根据售后服务计划 (包括服务人员配置、服务流程及响应时间); 系统交付时间、验收方案、备品备件进行综合评分;</p> <p>(1) 售后服务计划完善、系统验收等方案详尽、额外售后承诺能体现用户实际使用价值的得 (6-8 分);</p> <p>(2) 售后服务计划、系统验收等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额外售后承诺一般的得 (3-5 分);</p> <p>(3) 售后服务计划、系统验收等方案较差的得 (0-2 分)。</p>
9	培训方案	5	<p>根据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分。</p> <p>方案完整科学、完善合理, 培训课程设置优秀, 可操作性强的得 4-5 分; 方案基本全面, 较为科学合理, 培训课程设置较好,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2-3 分; 方案一般, 培训课程设置一般, 缺乏可操作性的得 0-1 分。</p>

注: 1、上述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2位有效小数。

2、最后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单位。如得分相同, 选择投标价格低的投标单位。

3、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项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乙方: (成交单位)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开户银行:  
帐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 经双方协商一致, 就甲方采购乙方产品事宜签订本协议, 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采购产品信息

- 1.1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 甲方向乙方采购一批产品(下称“产品”)用于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项目, 产品具体信息详见附件1及招标文件。
- 1.2 除提供产品以外, 乙方应当负责产品的安装、调试、运维, 确保产品符合本协议约定的用途。
- 1.3 建设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3年5月30日前完成验收。

#### 第二条 产品的交付与验收

- 2.1 产品包装应当由乙方负责,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产品均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 并做好必要的标记, 以确保产品

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 2.2 全部产品的运输由乙方负责，相应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产品的运输方式、收货时间、收货地点、收货联系人等以附件1约定为准。乙方应当于附件1约定的收货时间前，将全部产品一次性运抵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交于指定收货联系人。如因产品特殊情况，需要分批运输的，乙方应当事先与甲方协商，并以书面方式确认，最后一批产品的到货时间视为最终到货时间。
- 2.3 产品最终到货后，甲方应当及时安排表面验收，仅做数量清点和外观验收，不做质量验收。甲方表面验收后，应当及时将验收结果告知乙方。对于产品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表面验收时提出，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确保相应产品符合本合同的约定。
- 2.4 若产品属于根据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强制检验的物品，乙方应附上经中国行政机关或有相应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等各项属性进行检验并合格的检验证书。

### 第三条 产品的安装、调试与运维

- 3.1 乙方收到甲方表面验收通过结果后，应当及时安排工程人员根据甲方要求或设计方案、施工图等的要求完成安装和调试。乙方安装和调试完成，提交质量保证金银行保函，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符合本协议目的后，视为最终交付验收完成，相应产品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至甲方。
- 3.2 甲方的最终验收通过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它义务。乙方对产品的交付亦不能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保证的责任和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违约责任。
- 3.3 定期运维服务
- 3.3.1 乙方就本项目提供定期运维服务，每    个  月 /  周对本项目涉及的产品/设备/系统进行一次保养维护检查，如有问题应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并及时解决；
- 3.3.2 乙方应当于每次定期运维工作完成后提供书面运维记录一份供甲方验收，乙方运维记录或运维结果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 3.4 应急维修服务

- 3.4.1 乙方提供全天24小时（包括节假日）应急维修服务及电话支持；
- 3.4.2 甲方需要乙方提供到场维修服务时，对于包括功能请求在内的非关键问题，乙方应在4小时内响应；对于影响甲方业务职能的问题，乙方应在2小时内响应。如果发生紧急事件导致甲方无法开展业务职能的，乙方应在30分钟内响应。响应时间是指甲方提出服务需求的时间点到乙方通过远程控制、电话指导或到达现场的方式开始为甲方提供服务的时间点之间经过的时间。甲方要求乙方提供现场服务的，乙方应予配合。

## 第四条 质量保证

- 4.1 质量保证金保函：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于产品验收前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5%的见索即付的质量保证金银行保函，有效期为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三年。
- 4.2 乙方应保证：乙方具备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全部义务所需的各种行政许可，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登记、执照或批准等。乙方保证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证件的复印件，并出示原件供核对。乙方应具有产品完整的所有权和处分权，产品不存在任何抵押、担保、租赁及其他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权利瑕疵。
- 4.3 乙方应在本协议中详细描述产品的规格、型号、样式等信息，并确保提供的产品为原厂、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对于未在本协议中明确要求的产品要求，由乙方按甲方确认的样品供应产品，或按乙方企业标准与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及适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中较高者供应产品。
- 4.4 乙方应对产品提供自最终验收通过之日的次日起36个月的质量保证（以下简称“质量保证期”）。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免费维修、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以及免费的系统升级维护，并免费更换或退回有质量瑕疵的产品的质保服务。如果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间长于本协议约定的质量保证期的，则质量保证期按较长者执行。
- 4.5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于甲方的故障报修，响应时间最长不超过6小时，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委托第三方维修，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要求兑现质量保证金保函，保函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补足，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请求权不受影响。需要更换零部件的，乙方应当予以免费更换且相应质保期重新计算。

4.6 乙方免费提供关于本协议项下产品使用的线下培训，培训时间及地点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安排，以甲方完全掌握产品的使用方法为准。

## 第五条 价款及其支付

5.1 本协议涉及的采购产品，结算标准如下：

5.1.1 本协议产品总价共计\_\_\_\_\_元（含税，大写\_\_\_圆整）；

5.1.2 上述价格已包括为履行本协议所需的各项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运维、技术支持、培新、验收费用以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除上述价格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5.2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按照第\_②\_种支付方式付款：

①一次性付款：甲方应当于产品安装调试完成、最终验收完成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_/\_日内完成支付。

②分期付款：

1、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如下单据后，按照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采购付款程序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款项。

(1) 抬头为甲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

(2) 甲乙双方合同正本。

2、甲方在乙方交付全部产品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提交的如下单据，经第三方审计确认无误后，按照合同支付条款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1) 抬头为甲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

(2) 乙方提交的盖有公章的《交付清单》；

(3) 一份由甲乙双方签署的《验收报告》；

(4) 乙方提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无线电监测设施测试验证工作规定（试行）》（工信部无〔2017〕283号）相关要求进行测试并出具的检测报告。

(5) 乙方开具合同总价 5% 的银行保函作为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于质保期届满后退还。

5.3 乙方应当于每次支付时限届满前 10 日内向甲方出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并寄送至甲方。因乙方怠于或迟延开具发票, 甲方有权延迟支付, 并不视为甲方违约。

## 第六条 违约责任以及协议的解除

6.1 双方同意, 对于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任何约定、承诺或义务的, 对于守约方提出的任何损害、损失、权利要求、诉讼、付款要求、税费、利息、费用和开支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等相关一切款项, 违约方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6.2 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 未能按约定时间交付产品或交付产品不符合相关要求或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安装调试的, 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约定产品总价款的30%作为违约金。支付违约金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本协议提供服务的义务。

6.3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产品运行故障等原因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 则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损失。如甲方先行向第三方赔付的, 乙方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 甲方有权就其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向乙方追偿。

6.4 乙方出现违约行为, 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能纠正, 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 协议自该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终止。双方经协商同意后, 乙方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 还应按照甲方的要求部分退回相应甲方已经支付的价款。甲方行使前述权利不影响其根据本协议和法律所享有对乙方的其它请求权。

6.5 在不影响一方依据法律享有的各项权利的前提下, 任何一方均有权在另一方破产、开始清算、停业或声称停业时经书面通知出现上述情形的另一方而立即终止本协议。

6.6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 使得乙方经换货2次后产品仍然无法实现甲方要求的, 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 并有权委托第三方供货并提供服务, 其支付的产品费用及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或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

额。

## 第七条 保密义务

7.1 乙方应就本协议的存在和内容、乙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得有关甲方产品、技术、商业经营、财务、行政管理的信息和相关文件资料以及本项目的服务成果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前述信息、文件资料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本保密义务将不受本协议期限的限制，持续有效直至该等信息并非由于乙方的披露而为公众所知。

## 第八条 通知和送达

8.1 任何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或其他通讯往来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等送达至被通知人。

8.2 上述规定的通讯方式以下列方式确定其送达时间：

8.2.1 若面呈的通知在通知人将通知送交被通知人时视为送达；

8.2.2 邮寄方式进行的通知应以挂号快件或快递的方式进行，挂号快件应在投寄后第7日视为送达通知人，快递应在被通知人签收时视为送达；

8.2.3 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的通知，在邮件发送至收件方邮箱服务器的当日视为送达。

8.3 若任何一方的上述通讯信息发生变化，该方应当在发生该等变化的3日内通知其他方，未及时通知的，由未及时通知的该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8.4 对于因合同争议引起的纠纷，双方确认协议首页填写的甲乙双方信息为双方送达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司法机关可以通过本协议列明的手机短信或电子邮件等现代通讯方式的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诉讼法律文书。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9.1 凡因本协议签订时不可预见、不能避免的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或社会异常事件（以下统称“不可抗力”）引起一方未能或迟延履行，该方不需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应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应在不可抗力出现二十四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另一方, 并并在其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 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 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当不可抗力事件阻止一方履行其义务的时间持续九十(90)天以上时, 双方应协商决定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条件或者终止本合同。

## 第十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 10.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解决应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管辖, 并依其解释。
- 10.2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 任何一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 任意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10.3 争议解决期间, 各方继续拥有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 第十一条 其他

- 11.1 本协议构成双方之间有关题述事宜的全部协议, 取代在此以前双方就题述事宜的任何文件或口头协议等。本协议需双方协商一致, 方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或补充。本协议的附件(如有)应被视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协议有冲突, 则以附件约定为准。
- 11.2 若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由于对其适用的法律而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 则该条款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双方应当在合法的范围内协商确定新的条款, 以保证最大限度地实现原有条款的意图。
- 11.3 未经双方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
- 11.4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 每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附件1

### 1、产品具体信息

见中标供应商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 2、产品交付与运输

(1) 运输方式：本协议项下的全部产品采用陆运物流形式运输；

(2) 收货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3) 收货地点：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4) 收货联系人：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5) 联系方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3、本协议未约定或约定内容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约定不符的，以招标文件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章）：

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日期：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 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

投标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商务文件部分

## 目录

注：目录自行编写

## 一、 投标函（格式）

致：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_\_\_\_\_），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投标方名称、地址）提交下  
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_份。网上投标文件根据网上投标系统规定提交。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或服务投标价为  
（注明币种），即（文字表述）。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均保持有效，我主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_\_\_\_\_

(3)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方授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日期: 年月日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字:

## 二、 开标一览表 (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包号: \_\_\_\_\_

项 目 名 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 _____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小写: _____
交付期 (月)	
质保期 (年)	
备注	

注: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个數位。

2、投标总报价为本项目开始实施至招标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 (公章):

日期:

## 三、 投标价格明细表 (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包号: \_\_\_\_\_

序号	内容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合计总价: 大写: 小写:					

- 注: 1. 投标方按包件分别填写本表, 并按技术要求中设备序号分项详细填写设备名称、数量、产地、报价。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 四、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审查项目	具备条件的说明	响应说明(是/否)	对应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2					
3					
4					
5					
6					

注：投标方必须仔细查阅以上检查内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不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方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 五、 法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_\_\_\_\_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_\_\_\_\_），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身份证号:  
号:                      )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 (项目编  
号:                      ) 的一切事项, 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合同,  
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发日期: 年月日

六、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七、声明书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招标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承诺我单位不存在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方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声明日期:年月日

八、 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九、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十、 投标方基本情况说明

## (一) 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 (二) 基本经济指标 (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 (三) 其他情况:

- 1、企业人员分类及人数(应包括管理人员、专业人员、其他辅助人员及人员专业\职称\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企业荣誉情况:
- 4、企业经营场所占地面积平方米, 其中建筑面积平方米。性质:(产权或租赁)
- 5、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姓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占全部股份比例	备注

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 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 为自然人的, 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方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 的全部填写。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方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 十一、 主要业绩证明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用户名称	完成情况	备注


注: 投标方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 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或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文件页码。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月日

## 十二、 商务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表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 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 水上运输业, 航空运输业, 管道运输业,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 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 低温仓储, 危险品仓储, 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 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业等,

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说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 十六、近 3 年以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我单位（投标方名称）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十七、信用记录查询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的证明

（截图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十八、保证金退还申请格式（适用于银行转账）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开户行名称	
收款单位银行账号	

注: 1. 此表用于转账形式提交保证金的退还

2. 收款单位银行账号必须是投标单位保证金转账的原账户
3. 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名称必须包含支行名称
4. 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十九、开票信息格式（适用于代理服务费发票开具）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纳税人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开票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金中扣除	<input type="checkbox"/> 中标后另行支付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收件人姓名		
收件地址		
联系电话（手机）		

注：1. 此表用于代理服务费的开具

2. 纳税人状态、开票种类必须用“√”勾选

3. 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二十、评分因素对照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评分内容	对应页码	说明

1			
2			
3			
4			
5			
6			
7			

注：投标方根据评分标填写投标文件中对应的评分因素所在页码。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 技术文件部分

### 目录

- (一) 技术方案..... (页码)
- (二) 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页码)

- (三) 技术偏离表..... (页码)
- (四)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页码)
- (五) 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页码)
- (六) 验收方案..... (页码)
- (七) 关于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页码)
- (八) 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商务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方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 一、服务方案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二、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性能说明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 三、技术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	--	--	--	--

注：技术偏离须根据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的功能与参数要求逐条响应，不能完全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对于有偏离的条款应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 四、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何种资格证件	发证时间	学历	经验年限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五、拟担任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相关经验年限			
资格证书名称、编号					
目前在任及以往服务项目情况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所任职务	起止时间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六、验收方案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七、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八、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包 1 合同模板：

#### 固定站运维管理系统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采购乙方产品事宜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 第十二条 采购产品信息

12.1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向乙方采购一批产品（下称“产品”）用于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产品具体信息详见附件1及招标文件。

12.2 除提供产品以外，乙方应当负责产品的安装、调试、运维，确保产品符合本协议约定的用途。

12.3 建设周期为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第十三条 产品的交付与验收

13.1 产品包装应当由乙方负责，乙方所出售的全部产品均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并做好必要的标记，以确保产品

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 13.2 全部产品的运输由乙方负责，相应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产品的运输方式、收货时间、收货地点、收货联系人等以附件1约定为准。乙方应当于附件1约定的收货时间前，将全部产品一次性运抵甲方指定收货地点，交于指定收货联系人。如因产品特殊情况，需要分批运输的，乙方应当事先与甲方协商，并以书面方式确认，最后一批产品的到货时间视为最终到货时间。
- 13.3 产品最终到货后，甲方应当及时安排表面验收，仅做数量清点和外观验收，不做质量验收。甲方表面验收后，应当及时将验收结果告知乙方。对于产品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表面验收时提出，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确保相应产品符合本合同的约定。
- 13.4 若产品属于根据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强制检验的物品，乙方应附上经中国行政机关或有相应检验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等各项属性进行检验并合格的检验证书。

#### **第十四条 产品的安装、调试与运维**

- 14.1 乙方收到甲方表面验收通过结果后，应当及时安排工程人员根据甲方要求或设计方案、施工图等的要求完成安装和调试。乙方安装和调试完成，提交质量保证金银行保函，并经甲方书面确认符合本协议目的后，视为最终交付验收完成，相应产品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至甲方。
- 14.2 甲方的最终验收通过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它义务。乙方对产品的交付亦不能免除乙方对产品质量保证的责任和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违约责任。
- 14.3 定期运维服务
- 14.3.1 乙方就本项目提供定期运维服务，每 $\underline{\quad}$ 个 $\square$ 月/ $\square$ 周对本项目涉及的产品/设备/系统进行一次保养维护检查，如有问题应及时提出解决方案，并及时解决；
- 14.3.2 乙方应当于每次定期运维工作完成后提供书面运维记录一份供甲方验收，乙方运维记录或运维结果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

要求乙方整改。

#### 14.4 应急维修服务

14.4.1 乙方提供全天24小时（包括节假日）应急维修服务及电话支持；

14.4.2 甲方需要乙方提供到场维修服务时，对于包括功能请求在内的非关键问题，乙方应在4小时内响应；对于影响甲方业务职能的问题，乙方应在2小时内响应。如果发生紧急事件导致甲方无法开展业务职能的，乙方应在30分钟内响应。响应时间是指甲方提出服务需求的时间点到乙方通过远程控制、电话指导或到达现场的方式开始为甲方提供服务的时间点之间经过的时间。甲方要求乙方提供现场服务的，乙方应予配合。

### 第十五条 质量保证

15.1 质量保证金保函：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于产品验收前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5%的见索即付的质量保证金银行保函，有效期为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三年。

15.2 乙方应保证：乙方具备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全部义务所需的各种行政许可，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登记、执照或批准等。乙方保证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证件的复印件，并出示原件供核对。乙方应具有产品完整的所有权和处分权，产品不存在任何抵押、担保、租赁及其他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权利瑕疵。

15.3 乙方应在本协议中详细描述产品的规格、型号、样式等信息，并确保提供的产品为原厂、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对于未在本协议中明确要求的产品的要求，由乙方按甲方确认的样品供应产品，或按乙方企业标准与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及适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中较高者供应产品。

15.4 乙方应对产品提供自最终验收通过之日的次日起36个月的质量保证（以下称“质量保证期”）。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免费维修、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以及免费的系统升级维护，并免费更换或退回有质量瑕疵的产品的质保服务。如果法律、法规、规章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间长于本协议约定的质量保证期的，则质量保证期按较长者执行。

15.5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于甲方的故障报修，响应时间最长不超过6小时，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委托第三方维修，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要求兑现质量保证金保函，保函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补足，且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请求权不受影响。需要更换零部件的，乙方应当予以免费更换且相应质保期重新计算。

15.6 乙方免费提供关于本协议项下产品使用的线下培训，培训时间及地点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安排，以甲方完全掌握产品的使用方法为准。

## 第十六条 价款及其支付

16.1 本协议涉及的采购产品，结算标准如下：

16.1.1 本协议产品总价共计[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含税，大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16.1.2 上述价格已包括为履行本协议所需的各项供货、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运维、技术支持、培新、验收费用以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除上述价格外，甲方无需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16.2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按照第②种支付方式付款：

①一次性付款：甲方应当于产品安装调试完成、最终验收完成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  日内完成支付。

②分期付款：

1、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如下单据后，按照上海市无线电监测站采购付款程序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款项。

（1）抬头为甲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

（2）甲乙双方合同正本。

2、甲方在乙方交付全部产品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提交的如下单据，经第三方审计确认无误后，按照合同支付条款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1）抬头为甲方的相当于合同总价 50%的正本普通商业发票；

（2）乙方提交的盖有公章的《交付清单》；

（3）一份由甲乙双方签署的《验收报告》；

（4）乙方提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按照《无线电监测设施测

试验验证工作规定（试行）》（工信部无〔2017〕283号）相关要求进行测试并出具的检测报告。

（5）乙方开具合同总价 5%的银行保函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于质保期届满后退还。

16.3 乙方应当于每次支付时限届满前 10 日内向甲方出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并寄送至甲方。因乙方怠于或迟延开具发票，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并不视为甲方违约。

###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以及协议的解除

17.1 双方同意，对于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项下任何约定、承诺或义务的，对于守约方提出的任何损害、损失、权利要求、诉讼、付款要求、税费、利息、费用和开支（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等相关一切款项，违约方向守约方进行赔偿。

17.2 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未能按约定时间交付产品或交付产品不符合相关要求或未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安装调试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约定产品总价款的30%作为违约金。支付违约金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本协议提供服务的义务。

17.3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产品运行故障等原因给甲方或任何第三方造成损失，则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损失。如甲方先行向第三方赔付的，乙方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就其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向乙方追偿。

17.4 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能纠正，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协议自该书面通知到达乙方时终止。双方经协商同意后，乙方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按照甲方的要求部分退回相应甲方已经支付的价款。甲方行使前述权利不影响其根据本协议和法律所享有对乙方的其它请求权。

17.5 在不影响一方依据法律享有的各项权利的前提下，任何一方均有权在另一方破产、开始清算、停业或声称停业时经书面通知出现上述情形的另一方而立即终止本协议。

17.6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使得乙方经换货2次后产品仍然无法实现甲方要求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有权委托第三方供货并提供服务，其支付的产品费用及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或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 第十八条 保密义务

18.1 乙方应就本协议的存在和内容、乙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获得有关甲方产品、技术、商业经营、财务、行政管理的信息和相关文件资料以及本项目的服务成果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前述信息、文件资料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本保密义务将不受本协议期限的限制，持续有效直至该等信息并非由于乙方的披露而为公众所知。

## 第十九条 通知和送达

19.1 任何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或其他通讯往来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联系地址、联系电话等送达至被通知人。

19.2 上述规定的通讯方式以下列方式确定其送达时间：

19.2.1 若面呈的通知在通知人将通知送交被通知人时视为送达；

19.2.2 邮寄方式进行的通知应以挂号快件或快递的方式进行，挂号快件应在投寄后第7日视为送达通知人，快递应在被通知人签收时视为送达；

19.2.3 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的通知，在邮件发送至收件方邮箱服务器的当日视为送达。

19.3 若任何一方的上述通讯信息发生变化，该方应当在发生该等变化的3日内通知其他方，未及时通知的，由未及时通知的该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

19.4 对于因合同争议引起的纠纷，双方确认协议首页填写的甲乙双方信息为双方送达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司法机关可以通过本协议列明的手机短信或电子邮件等现代通讯方式的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诉讼法律文书。

## 第二十条 不可抗力

20.1 凡因本协议签订时不可预见、不能避免的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或社会异常事件（以下统称“不可抗力”）引起一方未能或迟延履行，该方不需承担违约责任。但该方应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应在不可抗力出现二十四（24）小时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并在其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当不可抗力事件阻止一方履行其义务的时间持续九十（90）天以上时，双方应协商决定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条件或者终止本合同。

## 第二十一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 21.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解决应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管辖，并依其解释。
- 21.2 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任何一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任意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21.3 争议解决期间，各方继续拥有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 第二十二条 其他

- 22.1 本协议构成双方之间有关题述事宜的全部协议，取代在此以前双方就题述事宜的任何文件或口头协议等。本协议需双方协商一致，方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或补充。本协议的附件（如有）应被视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协议有冲突，则以附件约定为准。
- 22.2 若本协议的任何条款由于对其适用的法律而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则该条款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双方应当在合法的范围内协商确定新的条款，以保证最大限度地实现原有条款的意图。
- 22.3 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或义务。
- 22.4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附件1

### 4、产品具体信息

见中标供应商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 5、产品交付与运输

(6) 运输方式：本协议项下的全部产品采用陆运物流形式运输；

(7) 收货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8) 收货地点：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9) 收货联系人：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10) 联系方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本协议未约定或约定内容与本项目招标文件约定不符的，以招标文件为准。

###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封面格式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 上海市青浦区计量质量检测所

计量民生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

投标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年 月

商务文件部分

目录自拟

## 七、 投标函（格式）

致：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投标方名称、地址）提交下  
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 份。网上投标文件根据网上投标系统规定提交。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或服务投标价为  
（注明币种），即（文字表述）。

1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  
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  
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日。

1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  
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主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  
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1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  
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  
料。

1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1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  
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  
任。

19. 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  
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当场校核  
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2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  
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4）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5) 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方授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日期：年月日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字：

## 八、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 无线电信息安全能力升级改造包 1

货物名称	数量	交付期限	质保期限	保证金缴纳方式	备注	最终报价 (总价、元)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2、投标总报价为本项目开始实施至招标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 九、 投标价格明细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内容	单价	数量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合计总价：大写： 小写：					

- 注：1. 投标方按包件分别填写本表，并按技术要求中设备序号分项详细填写设备名称、数量、产地、报价。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明细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报价相等。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 十、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审查项目	具备条件的说明	响应说明(是/否)	对应投标文件页码	备注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证明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方其他资质条件	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近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投标报价	投标总价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投标方须知前附表的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不少于 90 天			
6	法定代表人授权	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注：投标方必须仔细查阅以上检查内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不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方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 十一、 法人授权委托书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身份证  
号：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            项目（项目编  
号：            ）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合同，  
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本委托书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发日期：年月日

十二、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 十三、 声明书

上海华东计量检测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招标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承诺我单位不存在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方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声明日期：年月日

---

十四、 通过年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五、 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六、 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税收缴纳记录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十七、 投标方基本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三) 其他情况：

- 1、企业人员分类及人数(应包括管理人员、专业人员、其他辅助人员及人员专业\职称\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企业荣誉情况：
- 4、企业经营场所占地面积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平方米。性质：(产权或租赁)
- 5、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序号	姓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占全部股份比例	备注

注：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方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 的全部填写。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方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

### 十八、 主要业绩证明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时间	用户名称	完成情况	备注

注：投标方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或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商务文件页码。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月日

---

十九、 商务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表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 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 水上运输业, 航空运输业, 管道运输业,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 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 低温仓储, 危险品仓储, 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 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业等, 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 是指期末从

---

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说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

---

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

## 十六、近 3 年以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我单位（投标方名称）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十七、信用记录查询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

---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的证明

（截图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十八、保证金退还申请格式（适用于银行转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开户行名称	
收款单位银行账号	

注：1. 此表用于转账形式提交保证金的退还

2. 收款单位银行账号必须是投标单位保证金转账的原账户
3. 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名称必须包含支行名称
4. 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十九、开票信息格式（适用于代理服务费发票开具）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纳税人状态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小规模纳税人
开票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金中扣除	<input type="checkbox"/> 中标后另行支付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收件人姓名		
收件地址		
联系电话（手机）		

- 注：1. 此表用于代理服务费的开具  
 2. 纳税人状态、开票种类必须用“√”勾选  
 3. 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二十、评分因素对照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评分内容	对应页码	说明

---

1			
2			
3			
4			
5			
6			
7			

注：投标方根据评分标填写投标文件中对应的评分因素所在页码。

投标方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方（公章）：

日期：

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自拟

---

## 一、技术方案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方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年月日

---

## 二、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性能说明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 三、技术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


注：技术偏离须根据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的功能与参数要求逐条响应，不能完全复制招标文件要求，对于有偏离的条款应详细说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 四、验收方案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五、对招标文件中有关条款的拒绝声明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 六、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方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